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50933605113C 第 1 页共 7 页

委托单位 山鹰华南纸业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山鹰华南纸业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漳州市长泰县武安镇官山工业园

样品类型 锅炉废气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厦门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No.39887ECFF4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50933605113C

第 2 页共 7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及排气筒高度均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准确性负责。
6. 检测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，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，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。
7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检测结果及对结果的判定结论仅代表检测时污染物状况，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标准的适用性负责。
8. 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，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和采样规范性负责。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11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12. 未加盖 CMA 章的报告仅用作科研、内部质量控制等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13. 检测结果中带有“L”、“ND”或者“<”，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；检测结果中带有“/”表示因排放浓度未检出，故不计算排放速率；检测结果中带有“---”表示执行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厦门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厦门市海沧区新乐东路 9 号 3 号楼 301 室

邮政编码：361028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92-5598487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92-5700898

编

制：

李月辉

签

发：

郑巧玲

审

核：

林桂香

签发人姓名：

郑巧玲

签发日期：

2026/02/12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50933605113C

第 3 页共 7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	
样品类型	锅炉废气	采样人员	陈杰鑫、石玉慧		
采样点名称	DA001(1#FGD)2#进口	排气筒高度	/m		
采样日期	2026-02-05	检测日期	2026-02-05~2026-02-07		
检测结果:					
检测项目		结果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
颗粒物*	排放浓度 mg/m ³	1.48×10 ⁴	1.19×10 ⁴	8.16×10 ³	1.16×10 ⁴
	排放速率 kg/h	2.0×10 ³	1.6×10 ³	1.1×10 ³	1.6×10 ³
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634	497	398	510
	排放速率 kg/h	81	64	51	65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9	9	10	9
	排放速率 kg/h	1.2	1.2	1.3	1.2
烟气参数:					
检测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	实测含氧量%	6.1	6.6	6.7	
	标干流量 m ³ /h	128465	128465	128465	
	烟气流速 m/s	10.4	10.4	10.4	
	烟气温度℃	142.3	142.3	142.3	
颗粒物	实测含氧量%	6.8	7.3	7.4	
	标干流量 m ³ /h	133881	130593	134614	
	烟气流速 m/s	10.6	10.4	10.8	
	烟气温度℃	132.2	133.7	135.9	
注: 1.*表示该项目的检测方法为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》。					
2.烟气参数中的标干流量、流速、温度等参数,若多频次测定值一致,则表示该参数测定值为连续测定值。					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50933605113C

第 4 页共 7 页

表 2:

样品信息:					
样品类型	锅炉废气	采样人员	程扬阳、潘招雄		
采样点名称	DA001(1#FGD)1#进口	排气筒高度	/m		
采样日期	2026-02-05	检测日期	2026-02-05~2026-02-07		
检测结果:					
检测项目		结果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
颗粒物*	排放浓度 mg/m ³	1.21×10 ⁴	1.20×10 ⁴	1.14×10 ⁴	1.18×10 ⁴
	排放速率 kg/h	6.6×10 ²	7.1×10 ²	6.2×10 ²	6.6×10 ²
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242	299	308	283
	排放速率 kg/h	12	15	16	14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53	59	60	57
	排放速率 kg/h	2.7	3.0	3.1	2.9
烟气参数:					
检测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	实测含氧量%	9.1	8.5	8.9	
	标干流量 m ³ /h	51053	51053	51053	
	烟气流速 m/s	6.9	6.9	6.9	
	烟气温度℃	148.8	148.8	148.8	
颗粒物	实测含氧量%	10.8	11.0	11.5	
	标干流量 m ³ /h	54599	58909	53958	
	烟气流速 m/s	7.7	8.4	7.4	
	烟气温度℃	144.8	145.5	146.8	
注: 1.*表示该项目的检测方法为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》。					
2.烟气参数中的标干流量、流速、温度等参数,若多频次测定值一致,则表示该参数测定值为连续测定值。					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50933605113C

第 5 页共 7 页

表 3:

样品信息:						
样品类型	锅炉废气		采样人员	王孝震、郑英焕		
采样点名称	DA001(1#FGD)出口		排气筒高度	80m		
采样日期	2026-02-05		检测日期	2026-02-05~2026-02-07		
检测结果:						
检测项目		结果				《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(2014-2020)》 (发改能源[2014]2093号)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
颗粒物*	实测浓度 mg/m ³	2.5	1.9	1.9	2.1	---
	排放浓度 mg/m ³	3.2	2.5	2.3	2.7	10
	排放速率 kg/h	0.62	0.47	0.60	0.56	---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排放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35
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0	20	22	21	---
	排放浓度 mg/m ³	25	26	29	27	50
	排放速率 kg/h	5.4	5.4	5.9	5.6	---
烟气参数:						
检测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
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	实测含氧量%	9.1	9.4	9.5		
	标干流量 m ³ /h	270019	270019	270019		
	烟气流速 m/s	13.3	13.3	13.3		
	烟气温度℃	50.7	50.7	50.7		
	基准含氧量%	6	6	6		
颗粒物	实测含氧量%	9.4	9.7	8.7		
	标干流量 m ³ /h	249285	249019	315181		
	烟气流速 m/s	12.0	12.3	15.8		
	烟气温度℃	52.5	49.7	57.9		
	基准含氧量%	6	6	6		
注: 1.*表示该项目的检测方法为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》。						
2.烟气参数中的标干流量、流速、温度等参数,若多频次测定值一致,则表示该参数测定值为连续测定值。						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50933605113C

第 6 页共 7 页

附：现场采样照片



DA001(1#FGD)2#进口



DA001(1#FGD)1#进口



DA001(1#FGD)出口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50933605113C

第 7 页共 7 页

表 4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 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、型号 及编号/校验有效期
锅炉废气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 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	20 mg/m ³	电子天平 MSE125P-CE TTE20192332/ 2026/07/16
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m ³	电子天平 MSE125P-CE TTE20192332/ 2026/07/16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 mg/m ³	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ZR-3260E 型(A-23 款) TTE20250154/ 2026/12/14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 mg/m ³	烟尘烟气测试仪 ZR-3260 TTE20201067/ 2026/07/27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 mg/m ³	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ZR-3260E 型(A-23 款) TTE20250154/ 2026/12/14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 mg/m ³	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ZR-3260E 型(A-23 款) TTE20251637/ 2026/04/28

报告结束